

##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花蓮航空站 113 年約僱助理消防員甄選公告

一、資格條件：未具雙重或多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，年滿 18 歲以上者（95 年 8 月 2 日【含】以前出生）、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畢業、具有汽車駕駛執照、性別不拘，須繳交經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（不含衛生所）檢查合格之體格檢查表。

（備註：高中（職）應屆畢業生得以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代替（註冊章應蓋至 3 年級第 2 學期）或由學校出具應屆畢業生證明書，得暫准報名，俟錄取報到時繳驗畢業證書）。

二、甄選員額及報名資料如下：

（一）甄選錄取名額：

花蓮航空站：正取 2 名，備取 2 名。

甄試地點：臺北國際空站（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340 之 9 號）。

（二）工作地點：以受僱機關所在地為初始工作地點，後續民用航空局可視業務需要，予以調動。

聯絡電話：(03) 8210752。

（三）報名日期：113 年 7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至 113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（備註：體檢不合格或未依規定使用本項甄選專用體格檢查表者，均不予受理報名）。

（四）甄試（學科及體能測驗）日期：113 年 8 月 3 日（星期六）

（五）預定榜示日期：113 年 8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

（六）錄取人員報到日期：113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

（七）備取條件：備取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（榜示日期）之次日起算。

三、其餘事項詳如甄選簡章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hulairport.gov.tw/index>），請自行上網點閱、下載列印，或至花蓮航空站現購（工本費 50 元）。